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附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月26日在公司双虹园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董事申明昌先生授权委托黄伟兴先生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管候选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白开军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白开军先生续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白开军的提名,续聘杨雷先生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杨雷个人简历:
杨雷,男,1969年出生,中欧国际EMBA毕业。本人先后从事技术研发、技术管理、销售管理工作。1997年起加入本公司以来,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2000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至今,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杨雷持有本公司615.9836万股股份,为公司第三大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雷最近三年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的其他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白开军的提名,续聘费新毅小姐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费新毅个人简历:
费新毅:女,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起加入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2000年起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至今,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费新毅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黄伟兴不存在关联关系。费新毅最近三年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的其他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经总经理杨雷的提名,续聘周晨昱先生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周晨昱个人简历:
周晨昱,男,1972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镇江分行、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自2004年7月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周晨昱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黄伟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的其他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杨雷的提名,聘任汪国春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汪国春个人简历:
汪国春,男,1972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技术部副主任,公

司行政部部长、投资部长等职。曾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职务。2005年起担任铜陵天奇蓝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现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职务。汪国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黄伟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的其他情况。
独立董事谢建平、赵万一、邓传洲就聘任上述高管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及历任工作情况,未发现违反《公司法》相关条款规定的情况。上述人员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资格,且具有相关工作经验,能够继续胜任公司董事会聘任职务,其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作用,为独立董事发挥更大的作用提供客观条件,根据《专业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其中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1)选举董事长白开军、董事黄伟兴、董事杨雷、董事黄斌、独立董事谢建平为战略委员会成员,推选董事长白开军任战略委员会主任;
(2)选举董事杨雷、独立董事邓传洲、谢建平为审计委员会成员,推选独立董事邓传洲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3)选举董事长白开军、董事黄伟兴、独立董事邓传洲、独立董事赵万一、独立董事谢建平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推选独立董事谢建平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4)选举董事长白开军、董事黄伟兴、独立董事邓传洲、独立董事谢建平、独立董事赵万一为提名委员会成员,推选独立董事赵万一为提名委员会主任。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5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附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月26日在公司双虹园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参加会议的监事符合法定人数,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选举吴秋庭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职务,负责监事会的召集工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奇物流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月28日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23 公告编号:临2010-002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月2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0年1月26日在公司2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6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李松泰董事委托何明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林超独立董事委托李松泰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度经营计划。(全部9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南海区生活垃圾分类压缩转运站项目的议案。(全部9票通过)
(一)项目概况
南海区生活垃圾分类压缩转运站项目是南海区整体生活垃圾分类压缩转运系统投资、建设和运营项目,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和验收的配套系统工程。该项目投资内容包括压缩转运站站内设施的建设、站后运输系统建设和垃圾收运中转集配中心建设三大部分(不包括项目内建设的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具体规划站址共9个,总规模合共约3400吨/日。项目总投资约为3.14亿元人民币。
项目将视南海南海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产时间分两阶段建成投产,第一阶段包括4个站址,力争于2010年年底建成投产;第二阶段项目预计于2011年年底前全部站址建成投产。
转运站前生活垃圾由佛山市南海区市政管理局负责运送到各垃圾转运站。公司向佛山市南海区市政管理局收取垃圾转运服务费,垃圾转运服务费按项目的全部投资利润率不低于5.8%定价,项目的全部投资内部收益率超过8%。

(二)投资模式
本项目采用B-O-T的投资模式,运营年限为自项目正式商业运营之日起30年。董事会授权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绿电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下称“绿电公司”)作为该特许经营项目的投资主体。
董事会认为,该项目经济效益良好,符合公司投资项目的投资原则。该项目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董事会授权绿电公司作为投资主体与佛山市南海区市政管理局就以上项目和原则签订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狮山羊房岗土地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于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委托拍卖公司于2010年1月27日在南海对狮山羊房岗土地进行公开拍卖。经过公开竞拍,由瑞盛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和博实控股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拍得该地块,成交价格为6.8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分公司设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69 股票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0-0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工商登记及营业许可证书申领手续已于2010年1月27日办理完毕。分公司情况如下:
分公司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营业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金大厦A座4层
负责人:陈鸣鹤
联系电话:010-88092288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国弘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销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69 股票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0-1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吸收合并的陕西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国弘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在本次吸收合并前已停止经营并开展注销登记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刊登在2009年2月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重庆长江水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新增股份吸收合并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报告书(摘要)》)。
近期,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向上海国弘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其注销登记。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鹰转债”赎回事宜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0-0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鹰转债”赎回登记日为2010年1月29日,赎回日为2010年2月1日。
●“山鹰转债”赎回价格为106.10元/张(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利率为2.0%,且当期利息含税,税后为104.84元/张,OPFI赎回缴纳利息税适用税率为10%,税后为104.92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为2010年2月5日。
●赎回操作日次一交易日(即2010年2月1日)起,“山鹰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山鹰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09年11月30日至2009年12月25日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26%。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行使赎回权的议案》,决定行使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之前未转股的山鹰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广大“山鹰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63号文核准,于2007年9月5日公开发行了4.7亿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简称“山鹰转债”,转债代码“110667”,于2007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山鹰转债”自2008年3月5日开始进入转股期,可以转换为A股股票(股票简称“山鹰纸业”,股票代码“600567”)。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规定:自本次可转债发行之日起12个月,若公司A股股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26%,则公司有权以面值的106%(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在赎回条件首次满足时不行使赎回权的,则公司当年内不再行使赎回权。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1.赎回条件的满足情况
本年度是山鹰转债发行后的第三个计息年度,在此期间,公司股票自2009年11月

30日至2009年12月26日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当期转股价格(4.24元)的126%(5.30元),已首次满足赎回条件。
2.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2010年1月2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转债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赎回的约定,当赎回条件满足时,公司对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转债赎回款。已办理全部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4.赎回程序
当公司执行赎回时,在赎回日当日所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山鹰转债将全部被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赎回结果及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5.赎回款发放日:2010年2月5日
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转债赎回款。已办理全部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发放。
6.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即2010年2月1日)起,“山鹰转债”将停止交易并转股。
咨询电话: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656-2826275
传 真:0656-2826369
联系人:杜红莉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2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及其境外全资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自2008年9月23日至2009年9月22日期间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所有限公司的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7,510,114股A股股份及120,000,000股H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达本公司A股发行总股份的2%。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部分国有股完全社会保险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中煤集团所持持有的相当于中国中煤能源A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10%的股份共计162,533,340国有股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并已完成划转过户登记手续。
中煤集团已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豁免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3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豁免中煤集团因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7,510,114股A股股份,因其境外全资子公司中煤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所有限公司的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120,000,000股H股股份,导致合计控制本公司7,601,643,774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7.33%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2月份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3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12月份主要经营数据源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数据之用,可能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
此外,因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宏观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恶劣天气及灾害、设备检修维护和安全检查等,所公告生产经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
前述生产经营数据并不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Table with 7 columns: 指标项目, 单位, 2009年 (12月份, 累计), 2008年 (12月份, 累计), 变化比率(%) (12月份, 累计). Rows include 1.原煤产量, 其中:自产, 2.焦炭产量, 其中:机焦产量, 3.煤炭装备产值, 4.煤炭资源量, (1)国内储量, 其中:动力煤, (2)自留出口, 其中:动力煤, 煤质, (3)处理能力, (4)进口.

2009年1-12月份主要经营数据源自本公司内部统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数据之用,可能与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

此外,因受到诸多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宏观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恶劣天气及灾害、设备检修维护和安全检查等,所公告生产经营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

前述生产经营数据并不对本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0-02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0年1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0年2月12日下午3:00召开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2月12日下午3:00时
4.股权登记日:2010年2月5日(星期五)
5.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1号天乐大厦22楼会议室
6.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10年2月5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为深圳市冠润农产品配送商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于2009年12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09年12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的相关公告。
2.《第三届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方法
1.登记日期:2010年2月10-11日(上午9:00-11:30,下午2:30-5: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

传真的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1号天乐大厦22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19
联系电话:0755-25850050,25850036
指定传真:0755-25850050
4.其他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求传达后电话确认。
四、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12日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对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打“√”):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 600213 证券简称 亚星客车 编号:201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0年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魏洁先生主持,根据各位董事的书面表决结果,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魏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魏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魏洁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山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魏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主任委员、委员的议案》
同意魏洁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山先生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主任委员、委员的议案》
选举金山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广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证券简称:广钢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公告编号:临201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公司预计2009年度财务实现盈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数据
1.净利润:-96701.44万元。

2.每股收益:-1.268元/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充分利用市场机遇,扩大产能,调整采购,积极营销,取得了良好收益。
四、其他有关说明
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0-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3.本次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7,465,676.28元。
2.基本每股收益:0.31元。
三、业绩增长原因说明
1.业绩预告期间,受益于汽车市场销量大幅增长,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的经营业绩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2.业绩预告期间,公司运营良好,业绩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2009年度的财务数据初步估算,且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0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月27日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再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股票简称:ST金果 证券代码:000722 公告编号:2010-004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再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本公司2007年和2008年连续两年亏损,预计2009年公司继续亏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就股票暂停上市有关风险提示公告如下:
一、公司于2009年10月31日发布了2009年度业绩预告及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2010年1月13日发布了公司股票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均表明公司2009年度业绩继续亏损。
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第(一)项、第14.1.2条、第14.1.3条的有关规定,若公司2009年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公司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于披露2009年年度报告之日起停牌,预计证券交易所将在停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披露出新停市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公司的信息披露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业绩快报

证券代码:002067 证券简称:景兴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0-004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所载200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0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2009年(1-12月), 2008年(1-12月), 增幅(%)。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 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

报告期内,伴随宏观经济的复苏,公司所处造纸行业逐步回暖,产品毛利率水平仍处低位,但得到一定回升,尤其是新年以来,公司主要产品产销两旺,使得产品盈利能力有一定修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74.24万元,净利润3,182.22万元,全年实现扭亏为盈。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由于行业需求向好带来销量稳步提升,盈利空间得以改善所致。

三、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按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内部审计报告;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0-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于2010年1月27日(周三)对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公司将收到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核准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0年1月28日(周四)开市时复牌。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上会停牌公告

证券代码:60046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0-003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2010年1月27日接到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审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公司股票将从1月28日起停牌,待公司公告审核结果后复牌。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完成股权划转过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2010-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接到南京晨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集团”)通知,晨光集团已接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晨光集团转让给中国航天科工运载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运载研究院”)的7,780万股股份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过户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2,440万股,其中运载研究院持有7,780万股,占总股本的23.98%,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晨光集团持有7,469.48万股,占总股本的23.03%。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